

臺北數位藝術中心

2023第三期實習生招募辦法

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自2018年起，委託「社團法人台灣視覺藝術協會」（簡稱視盟）經營管理臺北數位藝術中心（DAC），以推廣數位藝術為目標，中心每年辦理專業展演及臺北數位藝術節，並規劃各種講座、工作坊，致力以多元型態開拓數位藝術研究與創作資源。

DAC重視數位藝術人才資源，持續徵求對數位藝術領域有興趣之學生加入本中心工作場域，累積數位藝術相關實務經驗。實習內容主要包括館舍行政、公眾服務、展務執行及各項數位專案計畫等，除由正職同仁提供專業教育訓練與實習陪伴，並提供多項福利制度，希望培育未來更多優秀人才投入數位藝術領域發展。

一、 實習對象

1. 國內外大學生、研究生，對數位藝術有興趣，或未來有志投入數位藝術領域發展者；欲培養館所藝術行政管理實務能力者。除數位藝術領域科系，也歡迎其他非相關或跨領域科系者加入。
2. 具數位藝術領域之研究創作，或平面設計、影音剪輯、編輯與文案撰寫、社群經營、活動企劃執行等任一專長者佳，請提供相關資料或作品集作為參考。

二、 書面資料申請時間流程

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2023年08月10日（四）止。

面試時間：視書面初審情況，合格者通知參與面試。

錄取通知：2023年08月26日（六）前，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。

教育訓練：2023年08月31日（四）11:00-12:30 (暫定)。

實習時間：2023年09月0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。

三、 實習內容

1. 櫃檯協助：觀眾諮詢接待、電話接聽、信件收發。

2. 展場協助：佈卸展、展場維護、觀眾導覽。
3. 行銷協助：文案撰寫、社群媒體經營及管理、電子報寄送。
4. 設計協助：平面視覺設計、排版、影片剪輯。
5. 紀錄協助：活動現場攝錄影、錄音紀錄、活動內容側記。
6. 其他數位專案計畫協助。

四、 申請資料與辦法

1. 請將履歷e-mail至 angie@dac.taipei 蘇小姐，並於《主旨》欄位上寫明「申請2023第三期實習生—○○○(姓名)」，收到資料後將先進行書面審查。合適者另以電話或e-mail通知面試時間。書面審查未通過者，不另行通知。
2. 履歷內容須有：基本資料（需含照片、手機號碼）、學經歷（請詳列工作經驗及歷次工作起迄時間）、應徵動機、實習計畫、可排班時間、作品集或其他相關參考資料。

五、 實習規範

1. 實習生每週需填寫工作週誌，並於實習結束前繳交實習心得500字。
2. 實習（排班）時段：營運時間為週二至週日的10:30-19:00，實習生每週至少安排兩至三天全班，午休一小時，重要展覽活動及佈展期需出席。
3. 在實習期限 120 天內，需完成 250小時以上時數，如完成即頒發實習證書；如未完成250小時以上僅給予實習時數證明。

六、 實習福利

實習未給薪。將與每位實習生簽訂合約，規範雙方權利義務；每位實習生享有基本團體保險（承保範圍：一般意外身故失能保險、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、住院日額型傷害醫療保險）；實習生可參與中心免費講座課程、工作坊、員工教育訓練等活動。

※實習計畫聯絡人：02-28345066#205 蘇小姐；Email：angie@dac.taipei